

依据俱乐部在案件中所涉不正当交易的金额、情节、性质以及社会影响,现作出如下处罚:给予天津津门虎足球俱乐部等13家俱乐部扣除2026赛季职业联赛积分并罚款的处罚。天津津门虎足球俱乐部,扣10分并罚款100万元;上海申花足球俱乐部,扣10分并罚款100万元;青岛海牛足球俱乐部,扣7分并罚款80万元;武汉三镇足球俱乐部,扣5分并罚款80万元;山东泰山足球俱乐部,扣6分并罚款80万元;河南足球俱乐部,扣6分并罚款60万元;浙江职业足球俱乐部,扣5分并罚款60万元;上海海港足球俱乐部,扣5分并罚款40万元;北京国安足球俱乐部,扣5分并罚款40万元;梅州客家足球俱乐部,扣3分并罚款20万元;长春亚泰足球俱乐部,扣4分并罚款20万元;苏州东吴足球俱乐部,扣3分并罚款20万元;宁波职业足球俱乐部,扣3分并罚款20万元。

●中国足协负责人强调,中国足协将始终保持严的基调不动摇,以“零容忍”的态度持续惩治足球领域各类违规违纪问题。



1月29日上午,国家体育总局、公安部、中国足协联合召开新闻发布会,介绍足球行业假赌黑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的相关情况。公安部介绍,此次共查实涉假、赌、黑的足球从业人员57人,其中54人被法院依法判处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罚金。

中国足球协会对有关涉案俱乐部及人员做出行业处罚。给予13家俱乐部扣除2026赛季职业联赛积分、罚款的处罚;对经司法部门生效判决认定构成犯罪的陈戌源、李铁等73名从业人员,给予终身禁止从事任何与足球有关的活动的处罚;对经人民检察院决定不起诉,虽未被追究刑事责任,但其行为已严重违反行业纪律的3名从业人员给予禁止从事任何与足球有关的活动5年的处罚。

73人终身“禁足”·13家俱乐部被罚分·九队新赛季中超负分开局

上海申花俱乐部
上海海港俱乐部

接受处罚决定·发布公告道歉

“上海海港足球俱乐部坚决拥护、全面接受该处罚决定,深刻认识到该事件损害了行业公信力与健康发展生态。在此,向所有受到影响的球迷、合作伙伴及社会各界,致以最诚挚的歉意。”

“上海申花足球俱乐部尊重并接受该处罚决定,深刻认识到历史涉事问题对中国足球行业公信力、职业联赛秩序造成的负面影响,更对此次事件给始终支持信赖我们的球迷朋友、长期携手同行的合作伙伴带来的困扰与影响,致以最诚挚的歉意。”

公安部介绍,此次共查实涉假、赌、黑的足球从业人员57人,其中54人被法院依法判处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罚金

中国足协公布“假赌黑”罚单

1. 李铁(中国国家男子足球队原主教练,行贿受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;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2. 郝伟(原山东泰山足球俱乐部主教练,受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3. 谢峰(原河北华夏幸福足球俱乐部主教练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4. 郑斌(原河北华夏幸福足球俱乐部助理教练,受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5. 高尧(原河北华夏幸福足球俱乐部助理教练行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6. 忻峰(原江西联盛足球俱乐部球员、原武汉卓尔足球俱乐部副领队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7. 苏镜宇(原沧州雄狮足球俱乐部助理教练,受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8. 杨凯姿(原中国足协甲级联赛裁判员,受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9. 朱宏兴(行贿;参与赌球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10. 左履博(参与赌球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11. 牟善韬(原南京城市足球俱乐部球员,参与赌球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12. 白岳峰(原天津泰达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13. 陈杰(原北京人和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14. 张鹭(原天津天海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15. 黎斐(原深圳市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;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消极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16. 任鑫(原江西联盛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17. 郝强(原浙江毅腾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消极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18. 徐擎(原新疆天山雪豹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19. 蔡曦(原新疆天山雪豹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20. 宋勰(原新疆天山雪豹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消极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21. 周恒(原新疆天山雪豹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消极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22. 国威(原上海申鑫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消极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23. 秦升(原上海申花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24. 侯宇(原梅州客家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、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25. 唐炜(参与赌球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26. 滕尚坤(原泰安天贶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27. 马栋梁(原泰安天贶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28. 李铭皓(原泰安天贶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29. 凌思浩(原泰安天贶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消极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30. 苏峻峰(原泰安天贶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消极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31. 阮君(原泰安天贶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消极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32. 李帅(原黑龙江冰城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33. 张浩(原石家庄功夫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34. 杨晨(原济南兴洲足球俱乐部球员,参与赌球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35. 成源(原济南兴洲足球俱乐部球员,参与赌球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36. 孙岩(参与赌球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37. 周燎(参与赌球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38. 孟威(参与赌球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39. 刘津伍(参与赌球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40. 吴飞(原武汉三镇足球俱乐部球员,参与赌球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41. 刘军(中超联赛有限公司原董事长,受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42. 田旭东(武汉长江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董事长,行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43. 李勤(武汉长江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总经理,行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44. 王泽楷(原青岛黄海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董事长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恶劣社会影响。)

45. 叶珺(河北华夏幸福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原总经理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46. 李君(河北华夏幸福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原总经理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47. 李柏(河北华夏幸福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原副总经理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48. 李相荣(河北华夏幸福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原副总经理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49. 曹磊(浙江毅腾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原副总经理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50. 周新(济南兴洲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,参与赌球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51. 周凯旋(北京肯尼尔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行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52. 彭博(武汉玖火体育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,行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53. 唐晖(上海慧博体育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,行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54. 郑毅(天津吉普足运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,行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55. 王栋(原重庆力帆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56. 邓小飞(原重庆力帆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57. 徐洋(原重庆力帆足球俱乐部球员,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;操控足球比赛,严重违背公平竞赛精神,引起恶劣社会影响。)

58. 刘磊(原武汉市足球协会竞赛部部长,行贿受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60. 陈戌源(原中国足球协会主席,受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61. 李毓毅(原中国足球协会副主席,受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62. 刘奕(原中国足球协会秘书长,受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63. 陈永亮(原中国足球协会常务副秘书长,行贿受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64. 马成全(原中国足球协会职业联赛理事会执行局局长,受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65. 董铮(原中国福特宝足球产业发展公司总经理,受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66. 谭海(原中国足球协会裁判管理部部长,受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67. 戚军(原中国足球协会战略规划部部长,受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68. 黄松(原中国足球协会竞赛部部长,受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69. 姜建明(原成都市足球协会主席兼秘书长,行贿受贿;贪污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70. 刘刚(原成都市足球协会专职副主席,行贿受贿;贪污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71. 王小平(原中国足球协会纪律委员会主任,受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72. 杜兆才(原中国足球协会副主席,受贿;违背体育道德、丧失体育精神,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不正当交易。)

相关规定

据中国足协官方发布的2024版《中国足球协会纪律准则》,禁止从事任何与足球有关的活动是指,禁止被处罚对象从事任何与足球有关的活动(包括但不限于投资、管理、比赛或其他)。

依据现行规定,中国足协发布的纪律要求,触达到会员单位,适用于中国足协自己主办的赛事、活动以及属于中国足协管辖范围内的各地方足协的活动。